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6/879
S/15193

11 June 198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35
塞浦路斯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七年

1982年6月9日 土耳其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基布里斯土族联合邦代表奈尔·阿塔莱先生于1982年6月9日
给您的信。

请将这封信作为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 35 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大使

乔斯昆·基尔贾(签名)

附 件

1982年6月9日奈尔·阿塔莱先生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基布里斯土族联合邦总统腊乌夫·登克塔什先生阁下1982年6月4日给阁下的信。

请将这封信作为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35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基布里斯土族联合邦代表

奈尔·阿塔莱 (签名)

附 录

1982年6月4日腊乌夫·登克塔什先生

给秘书长的信

谨荣幸地提到我于1982年5月7日就非人道地对塞浦路斯土族人民进行经济封锁一事给您的信，并请阁下注意希族塞人当局对一位丹麦籍船长——詹森·芬恩·奥利船长——的拘捕和非法起诉。他的船仅系停靠法马古斯塔港，而希族塞人当局却恣意宣布其为不准停靠的港口，违反了一切法律和国际行为守则，并严重违背《联合国宪章》，因为它禁止实行相当于经济战的经济封锁和毫无根据的制裁。

根据南塞浦路斯英文日报《塞浦路斯邮报》1982年6月1日的报道，上述丹麦船长由于在1982年4月6日所谓违法停靠法马古斯塔港而遭希族塞人警察正式起诉，并将于短期内在拉纳卡地方法院受审。

当两族间的会谈正在迅速开展，并在纽约即将举行阁下、本人和基普里亚努先生之间的双边高级谈判的前夕，希族塞人一方这种消极、非建设性的态度清楚地显示出希族塞人一方的恶意和冥顽不化，并对他们是否愿意真诚地维持两族对话引起了严重的怀疑。可是这种对话是国际社会认为达到迅速、和平和持久地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一条最为适当的途径。

我们土族塞人一方面重申我们真心诚意希望继续进行有意义的、富有建设性的对话，但是，另一方面，我认为有责任对希族塞人一方这种不诚恳和非建设性的态度再次提出抗议，因为他们这种轻率、故意和专横的行动正在严重地妨碍和破坏着两族会议。

我深信阁下将会对这一问题和我们一样感到关切和敏感，并将要求希族塞人一方不要采取任何可能有损于两族会谈的进展或结果的一切行动和言论。我们还希

望由于阁下的斡旋，他们将严肃地考虑奉行比较合理和实事求是的政策，以报答我们的善意与和解精神。

请将这封信作为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 35 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基布里斯土族联邦总统
腊乌夫·登克塔什(签名)
